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

伊本·赫尔顿大师

〔摩洛哥〕拜萨慕·亨办穆 著
马福德 译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

马福德 主编

伊本·赫尔顿大师

〔摩洛哥〕拜萨慕·亨弥释 著

马福德 译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伊本·赫尔顿大师/(摩洛哥)拜萨慕·亨弥释著;
马福德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6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
ISBN 978-7-100-12255-9

I.①伊… II.①拜…②马… III.①长篇小说—摩洛哥—中世纪 IV.①I416.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10814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

伊本·赫尔顿大师

〔摩洛哥〕拜萨慕·亨弥释 著

马福德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12255-9

2016 年 11 月第 1 版

开本 787×960 1/16

2016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2 1/4

定价:38.00 元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编委会

主 编 马福德

副主编 祁学义 丁 俊

中方编委 马福德 祁学义 丁 俊 唐 晴

外方编委 默罕默德·谢赫 (沙特阿拉伯)

耶哈雅·朱乃德 (沙特阿拉伯)

赛拉牧·百利威 (约旦)

阿卜杜·阿齐兹 (摩洛哥)

嘉熙慕·奈吉马威 (英国)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

总 序

阿拉伯伊斯兰文明历史悠久，文化璀璨，是人类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当今世界，它仍然覆盖和影响着一十几亿人口，在世界格局中具有不可忽视的地位。

文明的发展历程都印证了一点：一种文明要保持活力和不断发展，必然得益于不同文明之间的相互传播、相互影响和相互交融。历史上阿拉伯帝国的“百年翻译运动”，不仅促进了东西方文化的交流和融合，而且铸就了阿拉伯伊斯兰这一崭新独特的文明，其成果甚至促发了西方的文艺复兴运动。在同一时期的中国唐朝，中华文化亦因其在文化交汇中海纳百川的气度而进入发展鼎盛期。

中国当前的社会发展与世界发生着日益紧密的关系，中国的学术研究也迫切需要国际视野。近代以来，中国的翻译实践所促成的文化交流为中国社会的现代化转型做出了巨大的贡献。然而

回顾我们百余年的译介工作，不难发现，因种种原因，我们注重对西方文明的介绍和研究，对阿拉伯伊斯兰文明的介绍和研究则较为薄弱，这与阿拉伯伊斯兰文明的重要地位和现实影响是不太相称的。中华文明和阿拉伯伊斯兰文明两大文明间需要更深入的交流、对话和理解。

有鉴于此，我们组织翻译了这套《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我们希望通过这一翻译工程，系统地译介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经典著作，全面展现其丰富内涵，为我们的文化建设提供可以吸纳的营养。

本译丛是一个开放的平台，欢迎有志于中阿翻译的同仁们加入，也欢迎海内外读书界给我们提出意见和建议。

《阿拉伯伊斯兰经典著作译丛》编委会

2016年8月

译者说明

阿拉伯民族是一个十分热爱文学的民族。著名的美籍阿拉伯史学家希提曾说：“世界上大概没有任何民族像阿拉伯民族这样能热情地赞扬文艺，而且为口头的或者书面的文艺所感动。任何一种语言对本民族的精神所发生的无法抗拒的影响，好像都没有阿拉伯这样强烈。”爱好文学的阿拉伯民族，在古代就留下了极其丰富和宝贵的文学遗产。有中国读者熟悉却非代表阿拉伯古代文学最高成就的《一千零一夜》，有脍炙人口的《卡里莱和笛木乃》，有诙谐智慧的《吝人趣话》，有爱情宝典之称的《鸽子的项圈》，有引人入胜的《伊本·白图泰游记》，有大量优美的诗篇……

自 19 世纪以降，阿拉伯文学掀开了新的篇章，阿拉伯学者将此后至今的文学统称为“现代文学”。无论是在阿拉伯人的精神宠儿——诗歌领域，还是小说、戏剧等领域，他们都取得了斐然成就，涌现出纪伯伦、塔哈·侯赛因、纳吉布·马哈福兹、爱德华·赛义德等一批世界级文学巨匠。

阿拉伯文学家热爱文学，热爱那片神奇的土地，更热爱在那片热土上辛勤耕耘的人民。他们以强烈的使命感写作，以浓厚的忧患意识写作，以灵感与智慧写作，为人类留下一笔笔不朽的精神财富。

小说《伊本·赫尔顿大师》是摩洛哥当代著名作家拜萨慕·亨弥释教授的代表作。该小说取材于历史文献，尤其是伊本·赫尔顿本人的著

作，成功刻画了这位 14 世纪天才思想家的形象。

伊本·赫尔顿(1332 ~1406 年)出生于突尼斯，全名是艾布·扎伊德·阿卜杜·拉赫曼·伊本·赫尔顿。他是中世纪阿拉伯马格里布地区最后一位著名的哲学家，被后人尊为历史哲学大师。其祖先来自阿拉伯半岛上的也门，曾是阿拉伯人统治下的安达卢西亚的贵族。后来因阿拉伯人在西班牙的势力日渐衰退，伊本·赫尔顿的先辈又迁到北非。

伊本·赫尔顿自幼学习《古兰经》，稍长便在当地著名学府札桐大清真寺学习“圣训”、教义、语言、诗歌和哲学等知识。1349 年，他的家乡瘟疫流行，父母和许多师长相继去世，使伊本·赫尔顿经历了人生中的第一次大磨难。他 20 岁便崭露头角，被突尼斯首相伊本·塔斐拉克招进宫中任职。两年后，伊本·赫尔顿离开突尼斯，来到特累姆森，受到非斯素丹艾布·阿南的欢迎，并成为其近臣。在此期间，伊本·赫尔顿暗中被监禁在非斯的前贝贾亚废王阿卜杜拉联络，想帮助后者逃回自己的领地。1357 年，事情败露，伊本·赫尔顿被投入监狱。两年后，艾布·阿南素丹被杀，新素丹艾布·萨利姆登基，伊本·赫尔顿获释，并被任命为御前大臣。

1362 年，伊本·赫尔顿来到格拉纳达，受到穆罕默德五世素丹和其首相伊本·哈推比的盛情款待。次年，出使塞维利亚，与卡斯提尔彼得王谈判，他不辱使命，出色地完成了任务。然而，“木秀于林，风必摧之”，1364 年，因为朋友伊本·哈推比的嫉妒和陷害，他被迫离开格拉纳达回到贝贾亚，官拜首相。不久，贝贾亚素丹在与其堂兄君士坦丁素丹的征战中被杀，伊本·赫勒敦只得献城，他先受到款待，后遭冷遇，不得已离开贝贾亚来到比斯克腊。再到后来，他来到君士坦丁南部的阿里夫部落，受到当地人的欢迎，便隐居在一个叫伊本·萨拉玛的城堡中，从事写作。当时伊本·赫尔顿已 42 岁，他在这里安静地度过了 4 年，完成了其历史巨著《阿拉伯人、波斯人和柏柏尔人的历史

殷鉴》的初稿。因思念家乡和亲人,伊本·赫尔顿于1378年回到了突尼斯,受到当地群众的欢迎。他一边潜心从事写作,一边在当地清真寺里讲学。由于他学识渊博,阅历丰富,深受学生们欢迎,一时名声大噪,引起了一些人的嫉妒,他感到难以再留下来,遂决心离开突尼斯,前往麦加朝觐。

1382年,伊本·赫尔顿抵达埃及后受到热烈欢迎,应邀在爱资哈尔大学讲学。期间,他遭遇了人生中的又一次不幸,他的妻儿从突尼斯乘船来埃及,不幸在海上遇难。1401年,他随马木鲁克王朝素丹纳绥尔出征叙利亚,曾奉命率团去大马士革,与帖木儿进行缔结和约的谈判。1406年,伊本·赫尔顿去世。

伊本·赫尔顿生逢乱世,先后在突尼斯哈夫斯王朝、摩洛哥非斯王朝、格拉纳达的奈斯尔王朝、摩洛哥马林王朝任职,历尽宦海沉浮,备尝酸甜苦辣。丰富的人生经历使他对社会的变迁和发展有更深一层的体验和领悟,而知识分子的使命感让他感到有必要探究各个时代的盛衰兴亡之因,以为后人借鉴。其史学宗旨与司马光的“鉴前世之兴衰,考古今之得失”如出一辙。

《阿拉伯人、波斯人和柏柏尔人的历史殷鉴》全书分三部分:第一部分为绪论(即《历史绪论》),第二部分论述阿拉伯人及周边各民族(波斯、希腊等)的历史,第三部分论述柏柏尔人和北非各穆斯林小王朝的历史。其中绪论部分独立成册,它主要从理论上对历史科学进行了阐述,对后世贡献十分巨大。他认为:历史不是一个个杂乱无章,互不关联的个别事件和个别现象,而是一个有着内在联系的整体;历史著作不应该仅仅是改朝换代的记录,而应该是社会发展的全面阐述;各民族的历史是人的历史,而人就其天性和本质而言,则是社会的人,人的活动离不开社会;气候和地理环境等自然条件,影响着人类历史文化的发展;道德风尚和宗教信仰,往往关系到国家、民族的兴亡。他

把哲学研究引向人类本身，开创了历史哲学，其学说比通常认为是历史哲学创始者的意大利哲学家维科的思想要早3个世纪。300多年后，法国哲学家伏尔泰才于1765年在其《历史哲学》一书中提出了类似的观点，而19世纪的新黑格尔派哲学家克罗齐在此基础上又向前大胆地迈开了一步，提出“历史是活的编年史，编年史是死的历史；历史是当代的历史”的著名观点。英国当代历史学家汤因比曾这样评价伊本·赫尔顿的这部巨著：“在视野广阔和深度方面，在聪明才智方面，都可以与修昔底德或马基亚维里的作品相媲美……它精心构思和明确表述了一种历史哲学，这无疑是古往今来、普天之下任何心灵所曾经构想过的这类著作中最伟大的一部。”

虽然小说《伊本·赫尔顿大师》的主人公在阿拉伯世界几乎家喻户晓，但对大部分中国人来说却比较陌生，尤其小说中涉及的历史文化背景等更是如此。因此，为了方便中国读者，译者以本文和加注（该中文译本中的注全部为译者所加）的方式做了一些解释和说明。

马福德

2013年3月

目 录

序 幕	1
第一章 七夜谈	13
第二章 爱情 做官	61
第三章 见跛子帖木儿,世纪灾难	109
尾 声	161
附:对小说《伊本·赫尔顿大师》的部分评论	171

序 幕

9

伊本·赫尔顿的一生充满坎坷和曲折,他常常与当权者相处得不怎么融洽。与当时的绝大部分学者和政治家不同,他向往以积极乐观而非悲观失望的态度研究国家的命运,探究其兴衰规律。因此,心中常常泛起隐居与静心著述的冲动。

伊本·赫尔顿不善权术,不谙钻营。他虽入仕途,却洁身自好,身居要位,却漠视权力,更不愿为之费心劳神。否则,——感谢安拉,——以他的才智,这个世界会多一个昏聩的法家、枉法的法官或推销不公的捐客,或许会多一个将国家玩弄于股掌之上的饿狼或狐狸。

在那个尔虞我诈的昏暗时代,也就是伊历^①786年,本剧的主人公伊本·赫尔顿被埃及马穆鲁克^②王朝的素丹扎希尔·拜尔古格^③任命为

① 伊历:伊斯兰国家和世界穆斯林通用的宗教历法,是“伊斯兰教历”的简称。亦称“希吉来历”。622年是伊斯兰教历纪元。

② 马穆鲁克:阿拉伯语意为“奴隶”。自阿拔斯王朝开始,历代统治者多喜欢招募突厥奴隶组成禁卫军。每当统治者软弱无能时,禁卫军头目就专横跋扈,左右朝政,最终导致了马穆鲁克王朝的建立,也称奴隶王朝。这是阿拉伯中世纪最后的王朝,共存在267年。人们通常将这个王朝的素丹分为两个系:一是以突厥人和蒙古人为主的伯海里系(1250~1382年);二是以塞加西亚人为主的布尔吉系(1382~1517年)。

③ 扎希尔·拜尔古格:1382年成为素丹,他的上台开始了布尔吉系马穆鲁克的统治。

- 10 埃及马立克教法学派^①的大法官,住在两宫之间的萨拉赫叶。在这个位置上,他看到了开罗的另一面。他来开罗快两年了,当时听人们说,开罗是“人间天堂”“世间乐园”“伊斯兰的根据地”,流经开罗的尼罗河堪比天堂之河。在他来开罗之前,人们告诉他:不到开罗不知伊斯兰之显赫。而今,他确实亲眼看到了体现于建筑、名胜和艺术作品中的这一荣耀。然而,当他转到这一荣耀的背后,想看看作为立国之本的公平与正义时,他大失所望:他看到伊斯兰离达官贵族而去,看到司法变成巧取豪夺的游戏和明目张胆的买卖……此时,这位马格里布^②人看到了开罗的另一面:腐败已变成传统和习俗,跋扈成为有钱有势者的专利,不公和受辱却落在弱者和穷苦人的身上。

在这样的时代,伊本·赫尔顿要在两种无法调和的法度之间做出选择:选择安拉^③的法度,并不打折扣地执行;或选择被权位和私利俘虏的权贵们的法则。显然,这两种法度犹如南北两极一般永远无法会合。他只能在两者中选择让心灵感到安宁,良心得到慰藉的法则。就这样,他义无反顾地选择了至高无上的法度——安拉的法度,并为此而殚精竭虑。他依靠安拉,因为安拉明察秋毫,掌管富贵。他不可能做出别的

① 马立克教法学派:伊斯兰教法学派之一,研究伊斯兰教法知识。由于对《古兰经》、“圣训”、公议和类比等立法基本原则的运用看法不同,伊斯兰教法学家形成众多学派,其中正统派的四大学派最为著名。它们分别为:一是哈乃斐学派,此派重视运用类比方法,尤其强调尊重执法者个人意见和判断,所以,又有“意见派”的称呼,伊拉克是其中心。二是马立克学派,此派特别重视“圣训”并建立了直接依据“圣训”的体系,故有“圣训学派”之称,伊斯兰教圣城麦地那是其中心。三是沙斐仪学派,此派取前两派之长,故有“折中派”之称,其中心是伊拉克的巴格达和埃及的旧开罗。四是罕百里学派,该派具有传统主义和保守主义的特点,主张严守《古兰经》和“圣训”,很少使用类比。

② 马格里布:在中世纪,阿拉伯人把其统治的安达卢西亚(今西班牙)以及北非地区统称为“马格里布”。

③ 安拉:阿拉伯语音译,多译为真主。伊斯兰教信仰的核心是信仰安拉是创造宇宙万物的唯一主宰。

选择,因为他来埃及的原因是赴麦加圣地朝觐,也是为了摆脱艾布·阿拔斯素丹,后者要求他时刻伴随在其左右,目的只是炫耀他多么爱学问和如何尊敬学者。

然而,要坚持公正判案是何其难! 笔吏、地主、封建主、绅士……统 11
统攻击这位要坚持正义的法官,还不忘鼓动小人和奸佞四处散布谣言! 尽管对他的攻击五花八门,但最稀奇的说法是,此人不仅不懂法学术语之奥义,而且不领会、不适应、不思进步。在这些人看来,正义分为两种:对他们而言,真实、纯粹的正义毫无意义;他们说的正义只是一个修辞术语,是大家在获取需求时所依靠和相互达成默契的词汇。

主人公默默承受着这些诋毁,他依然坚持要张扬真理,即使被罢官或被漫骂。这时,发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大灾难:他的家人在从马格里布乘船来埃及的途中不幸在海上遇难。当时埃及素丹曾修书给突尼斯素丹艾布·阿拔斯,请求他放了主人公的家属,使他们全家在埃及得以团聚。伊本·赫尔顿有个习惯,在提及自己的艰辛时总是轻描淡写,他只用寥寥几笔记录了这次不幸,好像不愿让忧伤的词语勾起往日刻骨的伤痛。他写道:“我事事不顺,麻烦不断,我与权贵们关系紧张,却逢丧妻失子之痛,家人从马格里布乘船来埃及,在海上遇风暴而船沉,转眼一切尽失,灾难太大,伤痛太深,我曾心灰意冷,顿生挂印而去之意。”

请求当时的统治者给予“宽松”是伊本·赫尔顿一贯的表述,也成 12
为其追求的目标和向往的彼岸,以便在追求正义的艰难中获得片刻的安宁,巩固对知识的追求和对安拉的向往。在执意与不解中伊本·赫尔顿获得了自己梦寐以求的东西。于是,伊本·赫尔顿隐居于萨拉赫叶区靠近尼罗河畔的家中,只允许仆人沙尔巴进出,并让他负责包括收地租在内的一切家务。

伊本·赫尔顿知道,只有朝觐天方,才能让那颗破碎的心得到医治,但几近崩溃的神经却不断提醒他路途的遥远与凶险,阻止他为此做准

备。于是，每当朝觐时间来临，他总是像哈拉智^①及其他“卧里”^②们一样待在家中神游天方。

就这样，他度过了一年，他除了神游天方外，将时间花在不间断的功修和对苏菲^③经典的研读和体验，慢慢地靠近真理之光。偶尔，他也会会见纠缠的来访者；有时也会夜游尼罗河；有时去爱资哈尔大清真寺；或前往侯赛因陵墓；偶尔也会疾步走过拥挤、嘈杂，弥漫着熏香、香料味、调料味和各种饮料及食物气味的市场。

- 13 那是一个春天的夜晚，圆月似盘，月光融融。他在离家前往他处的路上，忽然想夜游尼罗河，于是租小舟一叶，带仆人泛舟于河中。他脱下摩洛哥大帽，懒懒地躺于舟中，寂静的夜晚和浪花的摇曳使他以为小舟在自行，沉默的仆人隐于桨后。他在迷糊与清醒中度过了片刻，在这一刻，他好像看到了永世，看到了宇宙的意义，恍惚中看到自己已成为一个殉道者，看到自己与圣门弟子以及与正义而清廉的使者们一起住在天园。

黎明将至，拂光露白，脱帽人醒了，他忽然发现仆人盯着自己，一双闪光的眼睛，皎洁的面庞，迷恋的神态，口中不断赞颂安拉，喃喃自语或轻声问道：“我的主人睡着了？还是忘了身处何地？他讲了机密之言，我只记下了其中的一些。我的主人说：‘主啊！我不知能坚持正义到何时？我已年迈体弱，而且尝尽沧桑。主啊！你或将你的仁慈降于此地，或降下医者最后的手段——炮烙^④。’”

① 哈拉智(857~922年)：生于波斯，长于伊拉克。16岁开始接受苏菲主义，后提出“神爱论”。

② 卧里：意为高德者。

③ 苏菲：阿拉伯语原意为“羊毛”，也指由禁欲主义发展起来的伊斯兰派别。由于参加者身穿羊毛制成的服装，以示俭朴和苦行，所以被称为“苏菲派”。在指个体时一般译为“苏菲人”或修士。

④ 炮烙：意为惩罚。

主人公半躺着，问仆人自己还说了什么？但后者抱歉地说由于没听清而没记住。

他问仆人：“沙尔巴啊！你什么时候开始服侍我的？”

14

“主人啊！快两年了。”

“我怎样选中你管理我的事务的？”

“当时，我带着一颗破碎的心和无助的双眼见到你，你只看了我一眼，就将家门钥匙交给我，让我打理全部事务。”

“沙尔巴啊！你还记得这些。但我好像只知道你的名字，只认得你的模样。为何你从未给我说起你的情况和你的过去呢？”

“我没这样做，是因为像我这样的人太多了，数都数不清。我的境况也与大部分人无异。另外，我的主人啊！你的遭遇已经够你承担的了，何必让我的境况使你再添烦恼，因为我的情况只能用悲惨一词来概括。”

“信士^①的心总会倾听不幸者的遭遇。你不妨给我说说你的烦恼，也许你会感觉得到了释放。”

仆人放下手中的船桨，坐下后讲道：“我只有一个烦恼，比起它，其他的烦恼可以忽略不计，为了不啰唆和勾起伤心，我简要地告诉你，我的主人，我从一位叫西拉朱丁的公正的法学家的家中来到这个世界，他是一位像你一样以公正著称的沙斐仪派法学家，我在位于旧开罗的家中长大，从小受到关爱和爱护。直到我成年的那天，父亲告诉我，他是从一位铜匠手中买下了已经四岁的我，他不知道我生父和家人的任何消息。他宣布释放我之后，让我选择，或留下，或离开。我恳求他留下我，尤其是他已经丧妻，也无子女。当养父感觉大限来临之时，便写下遗嘱，留给我他三分之一的家产——在上埃及的半‘费丹’^②土地。然而，我根本就没得到

15

① 信士：指伊斯兰教徒。

② 费丹：度量单位。

这份遗产,其中的原因,你早在这个地方天天目睹。”

“四面八方的继承者来与你争遗产,他们质疑遗嘱的真实性,换言之,他们通过枉法的法官们从你手中夺走了遗产,于是你只好认命,并保持深深的沉默。”

“这是我的故事。我的主人,比起财产被侵吞的孤儿和其他更可怕的不平之事,我算是幸运的。我的主人,不瞒你说,我确定自己的权利被侵犯,于是常常在清真寺与哭诉者一起哭诉:‘青梅和苦艾织成今世的分界墙。’‘他们大吃烧鸡,而我们只有站在墙外眼馋。’如此等等,我现在都不敢再提。主人啊,不瞒你说,我常常在梦中梦见自己变成了安扎或赛夫·本·泽耶甌,扑向这些坏蛋,将他们打倒在地,让那些被欺压的人们向他们吐口痰。但醒来时,发现自己将自己打得鼻青脸肿,我只能痛哭,哭自己的软弱,哭自己的无能。”

沙尔巴突然沉默,他划了几下,将船头调正,只听到伊本·赫尔顿诵读以下《古兰经》经文:“真主必不亏枉人一丝毫”(4:40)^①,“罪人们将对永生自立的主宰表示谦恭,背负罪恶者,确已失望了。”(20:111),试图要以此来按住浮上心头的与仆人类似的梦境,但他清楚,与仆人不同,他心中的怒火无法熄灭。

离开尼罗河回到家中,两人一起礼完晨礼^②后,第一次共用了简单的早餐。之后,伊本·赫尔顿让仆人去睡觉,自己开始认真研读苏菲的著作和他们的体验。他面前打开着这些书:《阿里箴言》《古舍利书信录》和《苏菲传记》,他一会儿读读这段,一会儿看看那段;一会儿读读这个故事,一会儿看看那个事迹。累了就躺在床上继续采摘其中奥义,享受其中的愉悦。渐渐地,汹涌的思绪使他感到面前的书仿佛成了一

① 马坚译《古兰经》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年。本书中有关《古兰经》的译文均采用此译本译文,括弧内数字分别表示章与节,如(4:40)指第4章,第40节。

② 晨礼:穆斯林每天要在五个时辰礼五次礼拜,分别是晨礼、晌礼、晡礼、昏礼和宵礼。